



“神交”蒲松龄

□老藤

如果问我，古今中外的作家谁对我影响最大，我会毫不犹豫地说是蒲松龄。有人不解，说中外经典作家比比皆是，法国的巴尔扎克、俄国的托尔斯泰、美国的海明威、中国的汤显祖、曹雪芹，似乎都不比蒲松龄名气小，你为什么独爱蒲松龄呢？我的回答是，爱本身就很难说清楚，有些时候仅仅是因为先入为主——蒲松龄的《聊斋志异》是最早走进我少年世界的经典。

我是1974年读到《聊斋志异》的。那时，我父亲在北大荒一所村级小学工作，负责学校备品管理。村级小学几乎没有什么图书，教学设备也少得可怜。但教师办公室里有个油漆斑驳的烟色木质卷柜，上面带有粘封封条的痕迹。办公室其他桌子和卷柜都没有锁，唯有墙角的这个卷柜挂着一把黑色铁锁，铁锁是永固牌的，黑黢黢的像只蟾蜍趴在那里。人都好奇心，何况当时我还是个小学四年级的学生，特别想知道卷柜里到底锁着什么。我甚至想象里面一定有好吃的，比如瓜子、都柿干之类的稀罕货。

父亲有时住校，我在家没事也跟父亲到学校住，在老师办公室里写作业。那个年代家庭作业少，个把钟头就做好了，这时候我便会瞄向墙角的卷柜。父亲是个很严厉的人，特别反对小孩子多嘴多舌。一天，我壮着胆子问父亲，这卷柜里有什么好东西，为啥还要上锁。父亲说没什么，就是些旧书，有的能看，有的不能看。我提出想看看，父亲说你现在还看不了，等上了中学再看。我说我已经学会查字典，可以边查边看。我当时想，柜子里如果没有好吃的，很可能存放着其他东西，比如老师没收的猴皮筋、弹弓，或者上课时偷看的小人书等。父亲不给我钥匙，只让我安心做作业，别整天想三想四。

一天傍晚，父亲和同事在另一间屋子里下象棋，我做完作业在一旁观棋。父亲说：“别在这里看了，该干啥干啥去。”我说：“作业做完了，让我看看柜子里那些旧书吧。”父亲从腰上摘下钥匙，顺手递给我，说：“拿去。”我接过钥匙，撒欢跑向对面的办公室。我清楚地记得当时打开那把永固牌铁锁时的情景。办公室的电灯因为电压不足，灯光昏黄而显得压抑，窗外有许多不知名的虫子在鸣叫。也许是铁锁很久没有打开过，我拧了好几下钥匙才打开。打开柜门后我很失望，因为里面除了竖排的图书外，并没有其他有意思的东西。我随意抽出一本，仔细一看，是《聊斋志异选》。我拿着书来到灯光较亮一些的办公桌前伏案翻阅。结果这一看就被书中的故事吸引住了，书中的各路鬼怪好像高粱饴做的一般，无意间就把我黏住了。

二

《聊斋志异选》里面的故事皆为文言文，好在老师办公室最不缺的就是《新华字典》，有了字典，我可以一字一句读下去。《聊斋志异》全书近500篇，我读的是选本，大概60多篇。我先读的是《崂山道士》，之所以看《崂山道士》，是因为我9岁之前曾在胶东即墨生活过，对那座怪石林立的大山印象极深。阅读《崂山道士》并不怎么吃力，这篇相对通俗一些，读完后闭上眼睛，脑子里便出现了一位鹤发童颜的老道士正与友人饮酒说笑的情景。我觉得真不该来北大荒，要是还在老家，我就上崂山跟老道学本事，那样，电压不足的夜晚就可以用白纸剪个圆镜贴在墙上当明月，也可以置身月亮之上从空中看看纳谟尔河流向何方。纳谟尔河在村庄南面的大甸里，蜿蜒着向西流去，至于流到哪里，同学们谁也说不清楚。问老师，老师说流入了嫩江，而嫩江又流到了哪里，在哪里入海，这些问题常常困扰我。

吸引我的另一篇小说是《小谢》。对《小谢》感兴趣是因为班里有个叫小谢的女同学。这个眼睛大、脖子细的女同学喜欢向老师打小报告，多次向班主任反映我上课不注意听讲、做眼部保健操时向同学扮鬼脸，还用铅笔在课桌上画了一道分界线，导致我没少挨老师批评。我对小谢同学很不满，私下给她起了个“大头针”的外号，几个要好的伙伴就悄悄叫她“大头针”。小谢知道自己有这样一个外号后，几次哭鼻子，她肯定觉得“大头针”这个外号太难听。《小谢》比《崂山道士》难读，但我还是查着字典读完了。说来奇怪，书中小谢先是喜欢恶作剧，后来变成好姑娘的故事，改变了我对生活中小谢的看法。在班里，每当我与小谢同学的目光相遇，总会让我想到故事里的小谢。故事里的小谢和她姐姐秋容都是善良的女鬼，后来靠借尸还魂过上了正常的生活。我就想，小谢同学也会变好的，她告诉我她的事其实没什么错，确实是我淘气在先。后来，我告诉那几个

苏兰朵是一位有过心理咨询工作经历、专注于“内心探微”的女性作家。聚焦都市生活，探究隐秘心理，疗愈心灵创伤，反思资本与科技带来的精神异化等，都是她小说的主题，也构成了她小说创作的鲜明特质。这些元素往往与精巧的叙事缜密交织，体现出一种力度与精巧相融合的独特风格。

如果说，当下文学写作的理想形态，或者说读者的阅读期待，仍然是渴望与各式各样深刻又好看的故事相遇，那么令人欣喜的是，苏兰朵的《滤镜》便是一部具备这种特质的好书。书中10个故事一口气读来，可谓是篇篇饱满深刻、张力十足。

作者对于人物隐秘心理的挖掘，对于故事性的强化与匠心，均达成了较好的效果。其惊艳之处在于，总能将曲折深邃的内心故事与犀利的洞察，不动声色且又缜密地织入扣人心弦的故事，然后在揭晓谜底的瞬间震动读者的心灵，将其引向五味杂陈的人生况味，进而引向对人性、现实与未来的思索，以及对美好生活的想象。

比如，《滤镜》这篇带有科幻感的小说，作者将对都市现实的观察与思考，精心织入一个炫酷



《聊斋志异》手稿 辽宁省图书馆(辽宁省古籍保护中心)藏 宋超摄

伙伴不要再叫小谢“大头针”，谁叫，我就和谁急。这篇文章让我包容了小谢同学，对她再也不侧目而视。其实故事里的小谢与同学中的小谢没有一丝一毫的关系，仅仅是名字相同而已。后来直至小学毕业，小谢同学再也没有向老师打过我的小报告。

那个旧卷柜里还有中国古典四大名著，以及《林海雪原》《保卫延安》等作品，此外还有《青年近卫军》、高尔基自传三部曲等国外书籍。我通读完的只有《聊斋志异选》《水浒传》和《西游记》，其他书籍只是简单翻阅了一遍。《聊斋志异选》我不仅精读、细读，而且读了不止一遍。上中学后得以读到全本，心里更加喜欢此书。我常常把书中故事讲给同学们听，这让我走到哪里，身边总不缺喜欢听鬼怪故事的小伙伴。中年后回想与《聊斋志异》结缘的经过，我问自己，中外名著那么多，为什么只对《聊斋志异》这么着迷。分析起来，我觉得与童年时期受到的民俗熏染不无关系。我的故乡即墨，明清两道教盛行，清代即墨的马山为胶东全真第一丛林。大大小小的道观遍布城乡，有的还传播到了东北的辽宁等地。晚清到民国，即墨道教虽然式微，但民间狐仙、仙姑等道教民俗一直存在，我童年时期听得最多的故事就是狐仙的传说。卷柜里锁着的这本《聊斋志异选》无疑唤醒了儿时的记忆，让我和这部名著有了心灵呼应。

三

三百多年来，《聊斋志异》得到不同时代读者的喜爱，这并非偶然。首先，我觉得是人生因成就了这部经典。蒲松龄一生坎坷，19岁就考上秀才，但也止步于秀才，十几次参加乡试均名落孙山，直到71岁的时候才被朝廷补授了个岁贡生。已经垂垂老矣的蒲松龄虽有岁贡的荣誉资格，却连一个基层小吏也没能熬上，只能坐馆教书，维持生计。在心中自有光、脚下无路的精神苦闷期，这位怀才不遇的秀才开始借牛鬼蛇神来抒发情志，这便催生了《聊斋志异》。如果蒲松龄考中了举人，走上仕途，那么历史上很可能就多了一个平庸的县官，少了一位具有巅峰意义的志怪小说家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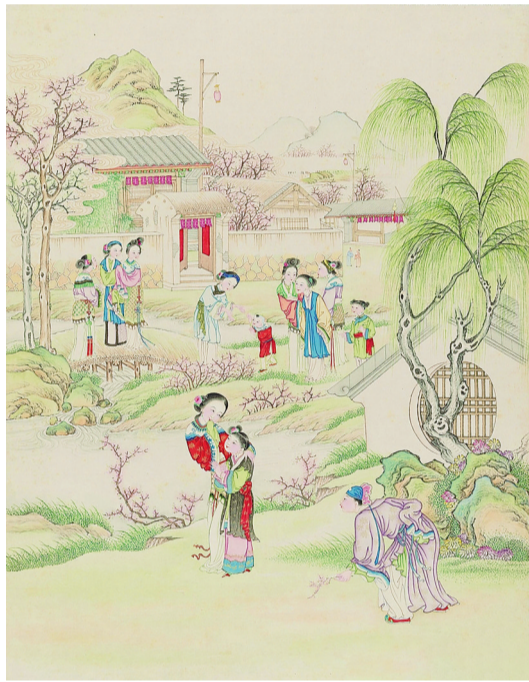
其次，我觉得是吸纳地气成就了这部经典。蒲松龄深入生活，可不是走马观花、浮光掠影。他在村口大树下摆茶摊，用粗茶早烟向经过的贩夫走卒、游方僧道、山野农夫换取故事的举动，在文坛被传为佳话。研读他的小说，几乎篇篇都能找到现实的对应。比如，《胡四相公》《狐梦》取自柳泉、蒲家庄一带的狐仙传说；《祝翁》来自自府佣人的口述；《地震》是康熙年间郟城地震亲历者的口述；而《香玉》是崂山花木风物传说，《崂山道士》也来自即墨一带拜师遭遇骗子的市井传闻。蒲松龄的足迹遍布沂蒙、聊城、莱芜、济南、泰安、潍坊、莱州等地，搜集到了许多来自民间的第一手鲜活素材，积累了丰厚的民间文学素材，成就了这部有血有肉的旷世奇作。

再者，我觉得是万物同道、万物一理的道法自然理念成就了这部经典。确实像电视剧《聊斋志异》主题歌中唱的那样：“鬼也不是那鬼，怪也不是那怪，牛鬼蛇神它倒比正人君子更可爱。”这种理念应溯源于老子的《道德经》和庄子的《齐物论》。简言之，人、鬼、怪都是平等且可同情的同类。

受蒲松龄的影响，我在文学创作上也努力拓展题材新



《聊斋图说》第十二册《袁小倩》第二页画面部分



《聊斋图说》第十二册《晏宁》第一页画面部分

领域。我写了驴、鹰、蛇、猢狲、貔子等十几种动物，数十种草木、昆虫，以及北大荒的风土人情。是蒲松龄为我打开了文学的另一扇窗，让我发现了一个异彩纷呈的素材宝库。

四

近距离“触摸”蒲松龄，是我到沈阳工作以后的事。在辽宁省图书馆，我得以一睹蒲松龄《聊斋志异》手稿。手稿是作家精神血脉的轨迹，稿纸上的每一个字后面都是作者灵魂的一次跳动。

当我看到《聊斋志异》手稿中那工整的行楷小字，我觉得泛黄的纸张就是耕耘的土地，而每一页上那九行行楷小字，则是田垄上整齐的荞麦，是活着的、仍在生长的荞麦。那一刻，我的呼吸变得急促起来，我仿佛看到一位七旬老人正在正午的日头下撒下一粒粒种子，而身后就是破土而出的荞麦，这也许是书中《夜中怪》给我的画面。我注意到手稿每一篇的开头和结尾的字体没有任何变化，足见作者怀着敬畏之心写作，没有任何虎头蛇尾的迹象。在没有普及电脑的20世纪80年代，誊写稿子是一件很痛苦的事。我誊写一部三四万字的中篇小说，开始尚能保持工整，誊写到中间便有些急躁，待誊写到后面便开始潦草起来，这实际上是耐心不足的体现。再看蒲松龄的手稿，那种严谨与专注，那种筋骨气韵，真是令我汗颜。

在已知的中国古典文学名著中，《聊斋志异》是作者手稿保存至今的唯一一部文学作品，而且仅存半部。这部手稿是蒲松龄九世孙蒲文珊于1951年捐赠的，现为国家一级文物，更是辽宁省图书馆的镇馆之宝。欣赏这部手稿，仿佛能感受到蒲松龄咚作响的心跳，感受到文学叩击灵魂的力量。我忽然想到一个问题：假如当年有打字机，那不是也就没有了这部手稿？而我们这些天天敲键盘、吃文学饭的人，若干年后能给历史留下点什么呢？

(作者系作家)

百家品书

长篇小说《祭秦》是一曲荡气回肠的文学史诗。作家杜光辉以苍劲浑厚的笔触，描摹那段深埋于三秦大地的过往。尘封的史实虽历经岁月冲刷、纸页泛黄，却随着作者情感的深度掘进，在文字中缓缓苏醒。经由文字叙述，历史人物挣脱时光桎梏，化作有血有肉、鲜活立体的生命形象。他们傲然挺立，从心底迸发出震撼天地的呐喊。《祭秦》写透了人的风骨与灵魂，刻画出身处深重灾厄之中，人性宁折不弯的坚韧底色。秦腔一唱，山河同振：大悲与壮怀、劫难与德义、哀痛与良善彼此交织、互为表里，酣畅淋漓的叙事直击读者内心。

该书依托真实历史，还原20世纪初发生在陕西的两段重大往事：1926年，刘镇华率十万军阀困西安，杨虎城、李虎臣以一万守军死守8个月，城破前军民死伤逾5万，直至冯玉祥、于右任驰援解围。1929年起，陕西连旱3年，全省92县尽数遭灾，关中尤烈。作家立足真实历史背景，以洞察世事的目光，深刻书写普通人在绝境之中迸发的生命力量。作者没有回避灾难的晦暗沉重，着力描摹人性的光明开阔，颂扬善良的珍贵温热。故而读者翻阅《祭秦》，不会被绝望压抑裹挟，反倒能在酣畅的叙事里，时时触摸到文字自带的温度与饱满充沛的情感张力。

该书聚焦关中西部的杜家堡子，并由此将触角延伸至西安南大街杜家绸缎店。西安被围困8个月，杜家绸缎店掌柜、杜家堡子首富杜德轩的胞弟杜德毓不幸罹难。西安解围后，杜家绸缎店重新开张，杜德轩指派次子杜文斌与孙子杜武博打理绸缎店生意……杜德轩是作家精心刻画的一个人物，这个杜家堡子最富有的人，住在深宅大院，拥有良田肥地70多亩，他的最大心愿，就是有生之年能将田地扩充到100亩。杜德轩是一个开明的乡绅，他富有却不吝啬，勤俭自律，对家人严苛，对下人以及堡子里的乡邻却又格外的宽厚，舍得付出。杜德轩身上的善是自觉的，不添加任何掩饰的，带有强烈的主观色彩。这种主观色彩得益于传统文化的熏陶，加之他通晓医术，医生以德为先，救死扶伤是其本分，医德与做人的良知，在他身上贯通一气。因此，他崇尚的德，不是口头上的自我标榜，而是真正践行在行动上的一种本能、一种内心的善的流露。

杜德轩秉承了良好的家风，他对下人的关心、关爱，是落实在物质层面上的，这是看得见的“利益”，是真切切切让人心暖的行为。例如，大灾之年，他为长工汪狗剩找媳妇安家、送给他土地，还为他置办灾后盖房的材料。杜德轩在巨大的灾厄面前，内心的煎熬是不言而喻的，他经历了从不安、担忧到自省的过程，这是一种灵魂边界的突破，具有自我批判的性质。例如，在集市上，他看到络绎不绝的百姓自发为死去的李善人送葬，一打听才知道，这个李善人为了救济集市里挨饿的百姓，每天熬一大锅苞谷糝，舍给要饭的，两个月，他家也断了粮，李善人也饿死了……杜德轩开始拷问自己的灵魂，觉得与李善人相比，自己差得太远。杜德轩的情感在这里得到了一定程度的升华，虽然他对善的理解还基本停留在别人对自己的认知态度上，但对身后名声的看重，却也深层次地揭示了他的道德和人格中以民为本的思想，这也为他逐渐从小爱到大爱、从小善到大善的过渡，作了很好的铺垫。

该书重在表现灾难前后人心的变化，但作家没有渲染和涂抹灾难的色调，而是写灾难带来的痛感，更写痛感中的人性表现。自始至终，道德的规约始终弥漫在西安南大街的绸缎店，缭绕在杜家堡子的道落里。杜德轩在巨大的灾厄面前，内心的煎熬是不言而喻的，他经历了从不安、担忧到自省的过程，这是一种灵魂边界的突破，具有自我批判的性质。例如，在集市上，他看到络绎不绝的百姓自发为死去的李善人送葬，一打听才知道，这个李善人为了救济集市里挨饿的百姓，每天熬一大锅苞谷糝，舍给要饭的，两个月，他家也断了粮，李善人也饿死了……杜德轩开始拷问自己的灵魂，觉得与李善人相比，自己差得太远。杜德轩的情感在这里得到了一定程度的升华，虽然他对善的理解还基本停留在别人对自己的认知态度上，但对身后名声的看重，却也深层次地揭示了他的道德和人格中以民为本的思想，这也为他逐渐从小爱到大爱、从小善到大善的过渡，作了很好的铺垫。

《祭秦》中，杜德轩的孙子杜武博，在父亲出家后，成为绸缎店少掌柜。大灾之年，他秉承家训扶危救困，果断拿出银钱购买粮食，在店门口一天放两次舍饭。小小年纪的他看得比父亲远、比父亲深，他的道德观、价值观看似是建立在自我利益上的，但这恰恰是其清醒之处。作为生意人的杜武博懂得行善的终极目的绝不是挤干自己、榨干自己，甚至牺牲自己，行善是要找到一种良性循环的途径，而后求得“双赢”。好名声、好口碑最终为他的绸缎店打开了销路，也使他获得了利益上的回馈。《祭秦》的书写是一点点向灵魂深处推进，它是潜意识的触发，是崇高之光的闪耀。

杜光辉以一贯凝练、大气、厚重的文笔，深刻再现了20世纪初陕西人民的坚韧与抗争，写出了淳朴民风中那些极富道德感的精神和意志。同时，作家还看到了人性的光辉与暗影。《祭秦》告诉我们：虽然历史的一页已经翻过去，但它投射出的严峻、警示的目光，还会时时刺痛我们的灵魂……

(作者系文学评论家)

一曲德善共生的三秦长歌

——读杜光辉长篇小说《祭秦》

□叶松铨

小说，生活的一面镜子

——评苏兰朵短篇小说集《滤镜》

□迟蕊

然还与骗子合伙到处走穴捞钱。《雪凤图》写的是被娘家嫌弃的姑姑喻小凤，在癌症末期借助一幅名画赝品拯救侄女逃脱小三陷阱的故事。其中动人的反转是，侄女在她死后得知，自己是姑姑与一位早已病逝的古画修复师苦恋的结晶。

苏兰朵是位讲故事的高手，无论多么精深的心理开掘，她都会让其与饱满的故事紧密交织。从小说技巧上看，它们全都包含一个跌宕起伏的故事，悬念迭生、节奏明快，煞是“好看”——既有传奇式的《立冬》、科幻感的《水晶之城》，也有传记型的《吃播大嘴》、伦理剧《三天三夜》，还有速写式的《山奈》、成长类的《麦田里的萨维莉亚》。从故事内核看，它们都隐藏着一个核心的驱动力，即对诸种隐秘心理的挖掘与

剖析。比如，《滤镜》《歌唱家》中的身份认同问题，《金雪花的尘世浮生》《山奈》中的心理缺失与童年创伤，《三天三夜》《水晶之城》中的性格缺陷与精神异化，《麦田里的萨维莉亚》中的嫉妒心理与亲子冲突等。

关于苏兰朵的创作偏好和书写力度，已有不少评论者关注。我也在对她长篇小说《吉祥如意》的评论中详细讨论过，并且还读出一股温暖治愈的力量。现在捧读《滤镜》这部新作，后一种感受变得更为真切，似乎在“深刻冷峻”的苏兰朵之外，重新发现了一个“纯真浪漫”的苏兰朵。无论是达春对草原的热爱、对女友的真情，袁浩对果园的向往、对红霞的思念，还是金珠、喻小凤、富春锦《立冬》和慧美《水晶之城》对一份甜

蜜爱情的珍念，萨维莉亚《麦田里的萨维莉亚》对艺术的赤诚和热爱，无不是纯真之至、浪漫之至。可见，苏兰朵的创作意图不仅在于揭示人心的复杂与残酷，还在于进一步呈现人性的纯真与美好。

“镜像”是精神分析学上的著名概念，想必苏兰朵在使用“滤镜”一词时，一定涌起过小小的得意。因为书中的10个故事，确实与镜像构成了诸多深层的隐喻，无论是探究自我、反思时代，还是调和小说的格调，都需要以他者——他人、乡村、温暖——为镜像。这确实是一个好书名，更何况，它还别有趣味地重申了小说的价值：小说永远是我们生活的一面镜子。

(作者系沈阳大学师范学院教授)